

2021 年度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生态环境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25号），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是福建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
-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省减排目标的落实。
-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 （六）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
-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 （十）组织开展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环境监察。
-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十二)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十四) 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有关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 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包括 20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2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本级）	行政机关	132
2	福建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3	福建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3
4	福建省环境监察总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8
5	福建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1
6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8
7	省固体废物及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8	福建省近岸海域环境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9	福建省国家大气环境背景值武夷山监测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10	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技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11	福建省生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8
12	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37
13	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3
14	福建省厦门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6
15	福建省漳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6
16	福建省泉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9
17	福建省三明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0
18	福建省莆田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1
19	福建省南平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7
20	福建省龙岩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6
21	福建省宁德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0
22	福建省平潭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23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福州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24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漳州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25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泉州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26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莆田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27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宁德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28	福建省环境监察总队九龙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大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统领，按照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要求，围绕生态省建设，融入并服务新发展格局，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以督察整改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以党政目标责任书压实属地和部门生态环保责任，以执法监管维护群众生态环境权益，以整治风险隐患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以“生态云”助力环境治理现代化转型，以深化改革创新巩

固和拓展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成果，取得良好成效，全省生态环境质量稳定优良。

九市一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 99.2%、稳中略升 0.4 个百分点，主要流域 I ~ III 类水质比例 97.3%、基本持平，分别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1.7 个、12.4 个百分点；PM2.5 浓度 21 $\mu\text{g}/\text{m}^3$ ，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30%；福州、厦门空气质量在全国 168 个重点城市中分别排名第 5、6 位；县级及以上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优良；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85.2%，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3.9 个百分点；森林覆盖率 66.8%、持续居全国首位。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2020 年度）优秀、居全国前列；新增 8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市）、2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2 个生态治理示范点分别入选全国“美丽河湖”“美丽海湾”案例，绿盈乡村覆盖面达 70% 以上，长汀水土流失治理成为全球生态修复典型。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07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132.21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94.2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11.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199.0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2.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817.36	本年支出合计	52,628.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52	结余分配	899.82
年初结转和结余	9,445.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5,746.88
总计	89,275.48	总计	89,275.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9,817.36	75,074.05	3,132.21		1,611.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2.92	742.77			0.14
20101			人大事务	241.76	241.61			0.14
2010101			行政运行	241.76	241.61			0.1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00.00	50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500.00	500.00			
20113			商贸事务	1.16	1.16			
2011301			行政运行	1.16	1.1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27.68	821.30	3,132.21		174.17
20602			基础研究	377.25	377.25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77.25	377.25			
20603			应用研究	444.05	444.05			
2060301			机构运行	336.05	336.05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08.00	108.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00		3.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 支出	3.00		3.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303.38		3,129.21		174.1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303.38		3,129.21		17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9.43	1,279.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1.53	1,261.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08	173.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67	183.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9	843.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60.89	60.89			

20808	抚恤	17.90	17.9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0	1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82	521.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82	52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41	222.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9.41	299.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115.87	70,679.08					1,436.7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007.28	10,005.21					2.07
2110101	行政运行	2,887.68	2,885.61					2.0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36.79	5,536.79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787.03	787.0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95.78	795.7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8,746.78	18,660.45					86.33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48.40	248.30					0.1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4,428.03	4,348.97					79.0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4,070.35	14,063.18					7.17
21103	污染防治	578.24	576.97					1.27
2110301	大气	103.08	103.0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21.99	420.72					1.27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53.17	53.1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787.91	3,787.91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787.91	3,787.91					
21111	污染减排	38,995.66	37,648.54					1,347.12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5,978.51	34,631.39					1,347.12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025.50	2,025.5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991.65	99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9.63	1,029.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63	1,02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59	836.5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04	19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2,628.78	21,474.42	31,154.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19	242.19				
20101		人大事务	241.03	241.03				
2010101		行政运行	241.03	241.03				
20113		商贸事务	1.16	1.16				
2011301		行政运行	1.16	1.1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394.29	2,740.96	653.33			
20602		基础研究	516.77		516.77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516.77		516.77			
20603		应用研究	453.05	336.05	117.00			
2060301		机构运行	336.05	336.05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7.00		117.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97		17.97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7.97		17.9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6.50	2,404.91	1.5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06.50	2,404.91	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78	1,233.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88	1,215.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3	166.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10	159.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17	82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8	61.38				
20808		抚恤	17.90	17.9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0	1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92	516.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92	51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58	22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34	296.3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199.08	15,698.05	30,501.0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643.74	3,012.01	5,631.74		
2110101	行政运行	2,781.41	2,781.4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02	32.94	4,340.09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734.06	197.66	536.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55.25		755.2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905.33	2,214.32	9,690.99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9.70	120.38	89.31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4,113.77	2,093.94	2,019.8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81.86		7,581.86		
21103	污染防治	1,315.99	263.01	1,052.98		
2110301	大气	103.08		103.0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90.18	263.01	827.17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53.17		53.1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9.56		69.5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19.28		1,119.28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119.28		1,119.28		
21111	污染减排	23,214.74	10,208.71	13,006.05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0,813.83	9,137.03	11,676.81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780.65	1,066.59	714.06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20.26	5.09	6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2.50	1,042.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2.50	1,04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79	849.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2.71	19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07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20	242.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963.79	963.7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80	1,233.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92	516.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0	45,039.7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42.50	1,042.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074.05	本年支出合计	49,038.91	49,038.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96.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431.90	31,431.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96.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0,470.80	总计	80,470.80	80,47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021.78	21,443.54	22,578.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19	242.19	
20101	人大事务	241.03	241.03	
2010101	行政运行	241.03	241.0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113	商贸事务	1.16	1.16	

2011301	行政运行	1.16	1.1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63.79	336.05	627.74
20602	基础研究	509.15		509.15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509.15		509.15
20603	应用研究	453.05	336.05	117.00
2060301	机构运行	336.05	336.05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17.00		117.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9		1.59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9		1.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3.78	1,233.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88	1,215.8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3	166.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10	159.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17	82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8	61.38	
20808	抚恤	17.90	17.9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0	1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92	516.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92	516.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58	22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6.34	296.3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39.71	15,675.26	29,364.4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641.67	3,009.94	5,631.74
2110101	行政运行	2,779.34	2,779.34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02	32.94	4,340.09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734.06	197.66	536.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55.25		755.2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760.79	2,211.36	9,549.42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9.70	120.38	89.31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3,995.19	2,090.98	1,904.21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55.90		7,555.90
21103	污染防治	1,315.99	263.01	1,052.98
2110301	大气	103.08		103.08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90.18	263.01	827.17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53.17		53.1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9.56		69.5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119.28		1,119.28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 119. 28		1, 119. 28
21111	污染减排	22, 201. 98	10, 190. 95	12, 011. 04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9, 851. 75	9, 124. 36	10, 727. 4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 735. 05	1, 066. 59	668. 46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15. 18		615. 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042. 50	1, 042. 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 042. 50	1, 042. 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9. 79	849. 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92. 71	192. 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 755. 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629. 1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 792. 07	30201	办公费	109. 9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 502. 21	30202	印刷费	20. 87	310	资本性支出	152. 55
30103	奖金	1, 856. 37	30203	咨询费	0. 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 19	30204	手续费	0. 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91
30107	绩效工资	3, 732. 20	30205	水费	35. 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6. 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 390. 02	30206	电费	127. 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2. 66	30207	邮电费	82. 4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9. 50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6. 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 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24	30211	差旅费	36.0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0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8.8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4.54	30214	租赁费	1.95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43	30215	会议费	2.2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0.49
30301	离休费	15.79	30216	培训费	69.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9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1.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5.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7.6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8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9.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18.00	30229	福利费	1.2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4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7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7,265.06	公用经费合计				1,781.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659.1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49.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413.2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5.75
3. 公务接待费	6	1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汇总）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9,445.6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52 万元，本年收入 79,817.36 万元，本年支出 52,628.78 万元，结余分配 899.8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5,746.88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79,817.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687.86 万元，增长 37.3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074.0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3,132.21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611.10 万元。

(二) 2021 年支出 52,628.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249.21 万元，增长 11.0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1,474.4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9,117.82 万元，公用支出 2,356.6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1,154.3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038.91 万，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17.13 万元，增长 11.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支出 241.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1.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省漳州环境监测中心站、省三明环境监测中心站和省南平环境监测中心站由于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原因，2021 年增加相关科目支出，2020 年无相关内容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商贸事务—行政运行支出 1.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厅机关由于财政一体化系统下达指标原因，2021 年增加相关科目支出，2020 年无相关内容支出。

(三) 科学技术支出—基础研究—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509.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8.97 万元，增长 95.69%。主要是 2021 年结题的省级环保科技项目较 2020 年有较大幅度增加。

(四) 科学技术支出—应用研究—机构运行支出 336.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9 万元，下降 1.41%。主要原因是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科研课题经费总量较上年略有下降。

(五) 科学技术支出—应用研究—社会公益研究支出 1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72 万元，增长 80.78%。主要是省环境科学研究院部分社会公益研究课题项目在 2021 年结题。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166.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94 万元，增长 143.42%。主要原因是厅机关及总队离退休人员增加。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6 万元，下降 0.48%。与上年基本持平。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 32.42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增加等原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35 万元，下降 41.9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完成部分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2021 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相应减少。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支出 17.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5 万元，增长 216.8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厅机关增加病故人员 1 人，死亡抚恤支出相应增加。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22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2 万元，下降 1.83%。主要原因是厅机关在职人员结构发生变化，较 2020 年略有减少。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296.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5.58 万元，增长 28.42%。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垂管改革上收单位将事业医疗支出从“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调整到“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十三)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2,779.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6.19 万元，下降 8.44%。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落实政府机关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对行政运行支出进行了相应压减。

(十四)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3.49 万元，下降 4.65%。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落实政府机关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了相应压减。

(十五) 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环境保护宣传 734.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6.04 万元，增长 31.55%。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部分外场宣传业务有所压减，2021 年国内疫情好转，“六五”环境宣传日、数字峰会宣传等工作正常开展。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55.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5.9 万元，增长 51.25%。主要原因是厅机关增加海漂垃圾智能监管试点项目和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增加信息化运维项目支出。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9.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4 万元，下降 5.7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省环境影响评价技术中心环境评价业务支出有所减少。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3,995.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26.01 万元，增长 84.1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省辐射环境监督站及 5 个辐射分站实施生态环境监察能力建设，支出相应增加。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7,555.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29.36 万元，增长 97.46%。主要原因是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及 10 个驻市监测中心站实施生态环境监察能力建设，支出相应增加。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大气 103.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75 万元，增长 229.01%。主要原因是省生态环境信息中心增加机动车污染防治监管系统三期项目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9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3.38 万元，增长

128.65%。主要原因是省固体废物及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中心新增“重点监管企业智能化监控系统”建设项目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53.17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9.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73 万元，下降 75.79%。主要原因是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大气方舱建设项目于 2020 年完成，2021 年支出相应减少。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农村生态保护 1,119.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38.33 万元，增长 92.66%。主要原因是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土壤样品库建设项目根据建设进展在 2021 年支付相应工程款。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污染减排—环境监测与信息 19,851.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55.62 万元，下降 11.41%。主要原因是：一是省辐射环境监督站、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等 2021 年部分建设项目建设采购未完成，支出较 2020 年相应减少。二是省环境监测中心站、省泉州环境监测中心站等单位 2020 年监测设备采购任务完成，2021 年支出相应减少。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污染减排—环境执法监察 1,735.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8.74 万元，增长 37.0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省环境监察总队及其下属九江江执法大队实施生态环境监察能力建设，支出相应增加。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污染减排—减排专项支出 615.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3 万元，下降 19.95%。主要原因是厅机关减排项目在 2020 年已完成，支出相应减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849.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91 万元，增长 18.37%。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垂管改革上收的事业单位根据会计核算规范将原在“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中列支的住房公积金调整为在“住房公积金”中列支。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 19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13 万元，增长 12.31%。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垂管改革上收的事业单位根据会计核算规范将原在“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中列支的提租补贴调整为在“提租补贴”中列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46.7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265.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房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781.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659.1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15.08 万元下降 27.97%。主要原因是我厅严格落实省委和省政府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对“三公”经费进行了压减。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全年本部门未安排出国（境）团组。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49.00 万元，比年初

预算的 850.48 万元下降 23.69%，主要是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413.2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17.28 万元下降 0.9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35.7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433.20 万元下降 45.58%，主要是我厅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对公车运行费进行了压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8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5.8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4.6 万元下降 84.27%。主要是我厅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对公务接待费进行了压减，累计接待 122 批次、65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汀江流域省级补偿资金、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和部门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33410.3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6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专项资金、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2567.77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分别是 6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5.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8.94%，主要是：2021 年增加省级生态环境督察等专项工作，以及国内疫情相对稳定后，省环境监察总队加大对省内环境执法力度，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770.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97.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9.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43.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177.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6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63.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82%。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9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7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6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4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 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00.00	6300.00	5000.13	10	79.37	7.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00.00	6300.00	5000.1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汀江、梅潭河（含九峰溪）、石窟河（中山河）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达 91%。				2021 年，汀江、石窟河（中山河）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达 100%。梅潭河（含九峰溪）水质达标率均为 83.3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数量	≥4 个	5	7	7	

指标	质量指标	汀江水质达标率	$\geq 100\%$	100	7	7	
		中山河水质达标率	$\geq 100\%$	100	7	7	
		象洞溪水质达标率	$\geq 91\%$	100	7	7	
		梅潭河(含九峰溪)水质达标率	$\geq 100\%$	75	7	5.25	经监测，2021年有2次水质超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投入总额	≤ 6300 万元	63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占比	$\geq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县(市、区)小流域水质优良占比(达到或好于III类比例)	$\geq 9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0\%$	97.0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96.19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二) 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小流域环境整治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大财务)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0.00	33895.16	20091.26	10	59.27	5.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0.00	33800.00	19996.10	—			
	上年结转资金	30.00	95.16	95.1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 29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巩固 59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成效。			2021 年 1-12 月小流域 I -III 类水质比率达 93.3% (I -II 类水质比率达 53.2%)，推动 33 条小流域水质得到跨类别提升，185 条小流域水质得到巩固。2021 年 1 月我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作经验获生态环境部认可并全国推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劣 V 类的小流域断面数量	=0.00 个	0	15	15	
		质量指标	小流域水质优良比例	≥90%	93.3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总投入控制数	≤33800 万元	20091.2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	$\geq 92.7\%$	97.3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80\%$	97.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5.93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三) 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监管能力建设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 财务)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82.11	27997.61	13958.02	10	49.85	4.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00	27167.00	13148.80	—			
	上年结转资金	182.11	830.61	809.2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到 2022 年，全省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水平全面提高，重点区域、重点流域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初步建成生态环境物联网平台，大数据应用贯穿监管全领域，加快实现省市县协同化管理、天空地海一体化监管，推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建设走在全国前列。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财审方面：已完成财审项目 66 个，共完成投资估算审核 42367.03 万元<省本级总投资 69440.03 万元，含车辆购置不财审 11 个 786.50 万元>，已完成财审占总投的 61%。正在财审中心审核项目 4 个 3821 万元<2021 年 12 月报送财审，占总投 5.5%>。全部完工 15 个项目（占比 16.5%）。正在推进建设 62 个项目（占比 68%）。14 个项目处于立项、财审以及期期工作阶段（占比 15.5%）。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环境空气区域站新建数量	≥2 座	2	10	10	
			安装智能监控系统的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数量	≥100 座	147	10	10	
			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实验室改造数量	≥3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空气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仪配备率	$\geq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控制情况	≤ 25000 万元	14043.9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生态环境管理数字化智能化	≥ 2000 万元	2165.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区域空气监测能力	≥ 9 个地市	9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	$\geq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80\%$	93.4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4.99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四) 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福建省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 财务)	
项 目 资 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4375.00	4375.00	4000.48	10	91.44	9.14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4375.00	4375.00	4000.48	—		
	上年结转资 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沿海六市一区全部建成人员设施较为健全的“海上环卫”队伍，保障海漂垃圾常态化清理，近岸海域和海岸带无明显集中的海漂垃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通过设立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一是能在一定程度上补充地方海漂垃圾治理工作经费，建立健全“海上环卫”队伍；二是通过资金奖补考核，充分调动地方工作积极性，营造比学赶超的工作氛围，提高治理工作成效。力争到2023年底，我省沿海六市一区均能建设一批业务能力强、设施设备齐全的海上环卫队伍，全省清理岸线长度比2020年增加30%，海漂垃圾分布密度比2020年削减30%以上，地方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比2020年增加30%，人民群众满意率达80%以上，实现岸滩、入海口和近岸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常态化。					至2021年底，我省沿海六市一区均能建设海上环卫队伍18支，全省清理岸线长度比2020年增加60.32%，海漂垃圾分布密度比2020年削减46.58%以上，地方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比2020年增加15%，人民群众满意率达94.45%以上，实现岸滩、入海口和近岸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常态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海漂垃圾重量(吨)	$\geq 10\%$	60.32	10	10	
			成立“海上环卫”队伍(个)	≥ 7 个	18	10	10	
		质量指标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m ² /km)	$\geq 10\%$	46.5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1万元/公里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地市加大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增长率	$\geq 10\%$	1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geq 82.9\%$	85.2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94.4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99.1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00.00	28300.00	19275.60	10	68.11	6.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00.00	28300.00	19275.6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2021-2022 年推进 400 个村庄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期 2 年，其中 2021 年完成 200 个村庄治理； 2. 2021 年消除 10 条农村黑臭水体。			1. 2021 年共推进 505 个村庄开工建设，完成 409 个村庄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任务； 2. 2021 年完成 15 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村庄数量	≥400 个	409	8	8
			受益人口数量	≥80 万人	68.58	8	6.86

		农村黑臭水体消除数量	≥ 10 条	15	8	8	
	质量指标	经过整治的村庄，生活污水得到处理的比例	$\geq 80\%$	94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geq 100\%$	100	9	9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 28300 万元	1927 5.6	9	9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geq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geq 80\%$	88.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5.67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六）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1700.00	1271.26	10	74.78	7.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00	1700.00	1271.2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 187 家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			开展 205 家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企业数	≥187 个	205	10	10	
		质量指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1%	95.2	10	10	
			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geq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总额	≤ 1700 万元	1271.2 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内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件	$\geq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全面完成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任务	$\geq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geq 80\%$	91.3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7.48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七)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93.82	30842.62	21969.63	10	71.23	7.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653.06	20653.06	12177.13	—			
	上年结转资金	8203.64	9862.48	9682.89	—			
	其他资金	37.12	327.08	109.61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100%	100	4	4	
			开展重点流域督查	≥150 天	167	4	4	
			全省主要河流省控监测断面监测	≥143 个	375	4	4	
			小流域水质监测断面监测	≥403 个	402	4	3.99	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1 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监测数调整为 402 个。
			完成全年丰、平、枯三期点位海水水质监测工作	≥235 个	235	4	4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geq 90\%$	76.11	4	3.38	受新冠疫情和立项批复较晚等因素影响，部分单位政府采购工作未能如期完成，致使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年度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geq 100\%$	100	4	4	
		省控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数据有效传输	$\geq 90\%$	100	4	4	
		各专项监测任务完成率	$\geq 100\%$	100	4	4	
		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监测数据合格率	$\geq 99\%$	100	4	4	
	时效指标	支出进度	$\geq 90\%$	71.23	5	3.96	受新冠疫情和立项批复较晚等因素影响，部分单位政府采购工作未能如期完成，致使预算执行进度偏慢。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业务费总量控制数	≥ 28893.82 万元	21969.63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全厅行政运行	$=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单位满意度	$\geq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5.45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 2021 年度汀江流域省级生态补偿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基本情况

根据《协议》和《实施方案》，两省约定 2019—2021 年汀江—韩江流域跨省界断面出境水质目标为：2019—2021 年汀江、梅潭河（含九峰溪）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均为 100%；石窟河（中山河）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 2019 年达 91%，2020—2021 年达 100%；象洞溪（多宝水库上游）跨省界断面年均值达 III 类水质，水质达标率 2019 年达 50%，2020 年达 75%，2021 年达 91%。

（2）主要成效

2019 年以来，四条河流跨省界断面水质基本稳定保持在 III 类及以上，基本达到协议目标要求，赢得“一江清水流广东”，有力保障了下游地区饮水安全。特别是入粤水量占 90% 的龙岩市，龙岩市汀江流域 40 个省控小流域 III 类水质占比 2019—2020 年分别为 100%、97.5%；森林覆盖率达 78.9%，位居福建省第一；武平县被评为全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进典型。

县、全国绿化模范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长汀水土流失治理经验在全国推广，“长汀经验”成为全国样板，长汀县获评国家首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创新实践基地。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1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0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① 数量指标

1) 水环境综合整治流域数量，目标值 4，实际完成 5，权重 7.00，得分 7.00。

② 质量指标

1) 汀江水质达标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7.00，得分 7.00。

2) 中山河水质达标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7.00，得分 7.00。

3) 象洞溪水质达标率，目标值 91，实际完成 100，权重 7.00，得分 7.00。

4) 梅潭河(含九峰溪)水质达标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75，权重 7.00，得分 5.25，未完成原因：经监测，2021 年有 2 次水质超标。

③ 时效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7.00, 得分 7.00。

④ 成本指标

1) 省级资金投入总额, 目标值 6300, 实际完成 6300, 权重 8.00, 得分 8.00。

(2) 效益指标

① 生态效益指标

1)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占比,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2) 县(市、区)小流域水质优良占比(达到或好于III类比例) (,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3) 满意度指标

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80, 实际完成 97.02,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

① 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难度大 汀江—韩江流域水环境治理虽取得阶段性成效, 但是由于历史和地理等因素, 汀江流域内养殖业污染整治、矿山生态恢复、城乡污水垃圾治理等任务仍然十分艰巨。水质保持和改善面临“进则全胜, 不进则退”严峻形势, 存在水质恶化反弹的风险。如: 汀江青溪断面由于

水电梯级开发过度、生态流量下泄不足、水利设施设计底部放水等原因，溶解氧夏季偶有超标；受降雨、气温及湖库化因素影响，棉花滩水库仍处于中度营养状态，部分河段存在藻类爆发风险。

②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存在短板。汀江流域上游地区属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地方财政困难，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流域内城乡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有待提升，多数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为一级B排放标准；部分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负荷率较低，BOD进水浓度低于100mg/L，城乡污水配套管网建设严重不足，长汀县、永定区、武平县等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率仅为30%左右；部分集镇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置不到位、生猪养殖废水污染等问题仍然存在。

（2）改进措施

①推进流域水环境提升治理。“十四五”期间汀江流域治理计划投入30亿元，实施水质提升工程，重点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相关设施建设、城镇污水处理实施以及配套管网建设、城镇无害化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河道综合整治工程、汀江—韩江重点区域生态恢复工程、水土保持治理、农村小水电站退出、水源涵养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工程等。

②建立流域生态补偿长效机制。汀江—韩江流域试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汀江治理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

和反复性。为持续巩固提升汀江—韩江流域水环境质量，持久造福流域范围内闽粤两省百姓，建议尽快签署新一轮生态补偿协议。同时，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的意见》，探索建立汀江—韩江流域生态补偿的长效机制，实现跨省横向生态补偿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二）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小流域环境整治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 2021 年度小流域环境整治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基本情况

省级财政安排“以奖促治”专项资金，采取“一河一档”“一企一策”推动小流域周边生活污染源、工业源、农业面源系统治理，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碧水工程年度计划，紧盯水质波动较大的小流域，统筹推进小流域污染治理、生态修复以及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2）主要成效

2021 年下达小流域“以奖促治”资金 3.28 亿元，用于推进小流域综合整治。1-12 月小流域 I - III 类水质比率达 93.3%（I - II 类水质比率达 53.2%），推动 33 条小流域水质得到跨

类别提升。2021年1月我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作经验获生态环境部认可并全国推广。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5.93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7个，实际完成7个，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1) 水质劣V类的小流域断面数量，目标值0.00，实际完成0，权重15.00，得分15.00。

②质量指标

1) 小流域水质优良比例，目标值90，实际完成93.3，权重15.00，得分15.00。

③时效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权重10.00，得分10.00。

④成本指标

1) 成本总投入控制数，目标值33800，实际完成20091.26，权重10.00，得分10.00。

(2) 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1) 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权重15.00，得分15.00。

②生态效益指标

1) 主要流域水质达标率, 目标值 92.7, 实际完成 97.3,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3) 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目标值 80, 实际完成 97.8,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

①小流域水质容易受径流量、周边居民生产生活影响出现反复, 较为不稳定。而“以奖促治”政策于 2021 年结束, 届时如未再有相关资金保障后续河道管护, 不仅水质下降, 还将影响国家下达的水质目标完成。

②受疫情影响, 各地在项目推进方面都相对滞后, 不同程度影响了资金执行, 2021 年小流域以奖促治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仅为 59.27%。

(2) 改进措施

①建议该政策再延续 5 年, 省级财政每年度继续安排 3-5 亿元专项资金, 统筹用于全省小流域综合治理, 以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十四五”水质考核目标。

②加强对相关地市的督促, 指导项目前期筹划, 确保治理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实施。

（三）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监管能力建设经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 2021 年度监管能力建设经费专项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基本情况

省政府办公厅批复《福建省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全省计划实施的 85 个项目（同类合并统计），其中省级涉及 91 个（分项目和单位细化统计），其中，需立项 5 个，需财审 80 个（11 个车辆购置项目不财审）。

（2）主要成效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财审方面：已完成财审项目 66 个，共完成投资估算审核 42367.03 万元<省本级总投资 69440.03 万元，含车辆购置不财审 11 个 786.50 万元>，已完成财审占总投的 61%。正在财审中心审核项目 4 个 3821 万元<2021 年 12 月报送财审，占总投 5.5%>。全部完工 15 个项目（占比 16.5%）。正在推进建设 62 个项目（占比 68%）。14 个项目处于立项、财审以及前期工作阶段（占比 15.5%）。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4.9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10 个，实际完成 10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1) 省级环境空气区域站新建数量，目标值 2，实际完成 2，权重 10.00，得分 10.00。

2) 安装智能监控系统的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数量，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47，权重 10.00，得分 10.00。

3) 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实验室改造数量，目标值 3，实际完成 3，权重 10.00，得分 10.00。

②质量指标

1) 驻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空气非甲烷总烃在线监测仪配备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5.00，得分 5.00。

③时效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5.00，得分 5.00。

④成本指标

1) 成本总额控制情况，目标值 25000，实际完成 14043.91，权重 10.00，得分 10.00。

(2) 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1) 推进生态环境管理数字化智能化, 目标值 2000, 实际完成 2165. 6, 权重 10. 00, 得分 10. 00。

②生态效益指标

1) 提高区域空气监测能力, 目标值 9, 实际完成 9, 权重 10. 00, 得分 10. 00。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

1) 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 00, 得分 10. 00。

(3) 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目标值 80, 实际完成 93. 46, 权重 10. 00, 得分 10. 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

①受疫情影响, 部分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建设进展较慢, 致使预算执行率偏低。

②个别单位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不够扎实, 未能如期完成立项财审。

③省财政厅印发《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工作的通知》(闽财购〔2021〕6号)后, 多数进口产品无法采购

(2) 改进措施

①指导督促项目单位以省政府办公厅批复的项目完成时间为节点，倒排工作进度，加快项目建设和预算执行。特别是已完成财审的项目，尽快开展招标采购工作，项目建设完成后要尽早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和支付项目尾款，并做好项目档案归档工作。

②指导督促相关单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进一步压实压紧主体责任，确保项目及时完成前期工作按时开工，高质量建设按时完工，并及时上报项目进展情况。

③一方面严格按照规定审核有关单位进口商品采购的必要性，非必要一律不予上报；另一方面恳请省财政厅根据我省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实际需要，给予一定政策支持。

(四) 福建省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为提高福建省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 2021 年度福建省海漂垃圾综合治理专项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 专项基本情况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2022-2023 年，根据上年党政领导生态环境目标责任书考核中海漂垃圾综合治理项目考核结果，总分按 100 分计算或换算，得分在 90 分(含)以上的，按每公里

海岸线 1 万元拨付奖补资金；得分在 80 分（含）-90 分之间的，按每公里海岸线 0.9 万元拨付奖补资金；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按每公里海岸线 0.8 万元拨付奖补资金；剩余奖补资金按海岸线长度同比例奖励得分在 90 分（含）以上的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

（2）主要成效

至 2021 年底，我省沿海六市一区均能建设海上环卫队伍 18 支，全省清理岸线长度比 2020 年增加 60.32%，海漂垃圾分布密度比 2020 年削减 46.58% 以上，地方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比 2020 年增加 15%，人民群众满意率达 94.45% 以上，实现岸滩、入海口和近岸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常态化。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9.14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1) 清理海漂垃圾重量(吨)，目标值 10，实际完成 60.32，权重 10.00，得分 10.00。

2) 成立“海上环卫”队伍(个)，目标值 7，实际完成 18，权重 10.00，得分 10.00。

②质量指标

1)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 (m²/km), 目标值 10, 实际完成 46.58,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③时效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④成本指标

1) 省级资金补助标准 (万元/公里), 目标值 1, 实际完成 1,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 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1) 带动相关地市加大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增长率, 目标值 10, 实际完成 1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②生态效益指标

1)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目标值 82.9, 实际完成 85.2,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3) 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85, 实际完成 94.4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

①因“海上保洁”队伍组建运营涉及多部门职责，且需要较多财政资金保障，前期方案反复调研讨论耗时较长，影响专项奖补资金实际至此后。

②一方面，现有作业力量仍不足以满足全覆盖作业要求；另一方面，互花米草的季节性枯萎是产生海漂垃圾的一个主要来源。

（2）改进措施

①海漂垃圾源头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大力度，建议大力推动多部门联合及海陆联动作业模式、养殖生成和经营区域的门前三包制度、养殖设施有序更换集中上岸清理制度。

②建议市、县（区）加大海漂垃圾治理经费的投入，并对滩涂及海岸眼线的互花米草根据季节进行专项治理。

（五）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为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2021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基本情况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在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中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目标要求的基础上，实施我省农村生活污水“升级版”治理，提高纳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小型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的受益村庄比例，农村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到2025年，完成70%环境敏感区内村庄的治理任务，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80%以上，其中福清、同安等33个县（市、区）全面完成治理。到2030年，基本完成我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90%以上，各地全面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长效机制。

（2）主要成效

牵头草拟并推动省政府办公厅出台《福建省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将“十四五”治理目标分年度分解到各地，并提出11个方面重点任务和22项改革措施。2021年计划完成200个村庄治理建设任务，实际共推进505个村庄开工建设，完成409个村庄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任务；计划消除10条农村黑臭水体，实际完成15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5.67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8个，实际完成7个，具体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1) 受益村庄数量, 目标值 400, 实际完成 409, 权重 8.00, 得分 8.00。

2) 受益人口数量, 目标值 80, 实际完成 68.58, 权重 8.00, 得分 6.86, 未完成原因: 治理村庄人数与计划数有较大偏差, 下一步将加强前期调研, 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3) 农村黑臭水体消除数量, 目标值 10, 实际完成 15, 权重 8.00, 得分 8.00。

②质量指标

1) 经过整治的村庄, 生活污水得到处理的比例, 目标值 80, 实际完成 94, 权重 8.00, 得分 8.00。

③时效指标

1) 资金拨付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9.00, 得分 9.00。

④成本指标

1) 成本总额, 目标值 28300, 实际完成 19275.6, 权重 9.00, 得分 9.00。

(2) 效益指标

①生态效益指标

1) 农村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30.00, 得分 30.00。

(3) 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80，实际完成 88.8，权重 10.00，得分 10.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

①在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时，受益人数统计还不够准确，出现较大偏差的问题。

②经过多年持续推动，我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效果明显，但与国家要求、人民期盼还存在较大差距，后期农村污水治理任务重，经测算，“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治理 33 个县，总投资约 248 亿元，需省级财政以上补助约 40 亿元。目前，每年获得财政资金每年约 2.8 亿元，资金缺口较大。

（2）改进措施

①依托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加强前期调研摸底，确保有关统计数据准确。

②建议在现有 2.8 亿元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的额度。

（六）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为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大财务）组织对 2021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

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1. 项目基本情况

(1) 专项基本情况

2021 年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奖代补”及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总盘 3 亿元中切 0.17 亿元用于，重点支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和监测评估；建设用地、农用地地块调查及风险评估；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土壤污染修复治理；土壤环境监管能力提升以及与土壤环境质量改善密切相关的其他内容。

(2) 主要成效

2021 年已开展 205 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省级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700 万元已全部下达至项目单位，已实际支出 1271.2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4.78%。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5.2%，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100%，全省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件，按序时推进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任务。

2. 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48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

① 数量指标

1) 开展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企业数, 目标值 187, 实际完成 20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②质量指标

1)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目标值 91, 实际完成 95.2,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 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③时效指标

1) 工作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④成本指标

1) 成本总额, 目标值 1700, 实际完成 1271.26,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 效益指标

①社会效益指标

1) 区域内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件,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②生态效益指标

1) 全面完成省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任务,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3) 满意度指标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80，实际完成91.3，权重10.00，得分10.00。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

①部分地市受疫情影响，无法进场采样，原定的进场采样时间延后，影响后续进展。

②部分地市项目前期工作不够扎实，前期方案编制、财审、招标耗时较长，预算执行率未达到序时进度。

（2）改进措施

①加强督促指导，对照年度任务目标，将任务落实落细，对照进度抓紧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任务。

②督促指导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夯实项目工作前期基础，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以项目带动资金、以项目促进治理、以治理解决问题，实现了闭环管理，从源头上避免“资金等项目”的情况，促进资金项目落地见效，有效提高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的执行率。